

冠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冠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13日以电邮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4月24日在深圳冠捷4106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宣建生先生主持，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高以成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一、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经营报告》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冠捷科技2025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202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2026年度资本开支报告》

本议案经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了《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8,440.02 万元，母公司报表净利润为-847.37 万元；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316,885.46 万元，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333,075.99 万元。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鉴于公司 2025 年度业绩亏损，且截至年末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均为负值，尚不满足规定的利润分配条件，公司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 2026-019《关于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了《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报告摘要》

公司 2025 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全体董事对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 2026-020《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和《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现金购买冠捷有限 51%股份后续-延期支付第三期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已完成购买冠捷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冠捷有限”）51%股权前两期现金对价的支付，为支持上市公司业务发展，综合考虑公司资金状况和未来经营需要，将资金资源实现最优配置和转化，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经与交易对方华电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双方同意对原《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及后续系列《关于延期付款的补充协议》项下购买冠捷有限 51%股份第三期现金对价 220,622.3866 万元的支付时间再次进行延期，支付时间由 2026 年 5 月 31 日之前变更为 2027 年 11 月 30 日之前，利率按照延长期内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执行，公司无需提供任何形式的担

保。

关联董事杨林先生、张焱先生回避表决，其余七名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 2026-021《关于现金购买冠捷有限 51%股份后续-延期支付第三期价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由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武汉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为满足未来经营发展需要，提升其市场竞争和发展能力，同时积极响应国家财税政策，合理税收筹划，下属子公司冠捷投资有限公司（Top Victory Investments Limited）以其全资子公司冠捷显示科技（武汉）有限公司（简称“武汉冠捷”）分配的利润对武汉冠捷进行再投资，增资金额为人民币 2.5 亿元。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 2026-022《关于对武汉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议案经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和约束机制，健全公司薪酬管理体系，根据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 2026-023《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议案与所有董事利益相关，全体董事回避表决。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提交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基于谨慎性原则，

全体委员回避表决。

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 2026-023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董事长兼总裁宣建生先生、董事兼财务总监宋少文先生与本议案利益相关，回避表决，其余七名董事一致同意。

本议案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及其全资下属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议案》

根据下属子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及银行授信要求，下属公司之间拟新增银行综合授信担保及履约担保，总额不超过 235,376 万美元。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在担保额度范围内，在全资下属子公司之间进行担保额度的调剂。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 2026-024 《关于控股子公司及其全资下属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公告》。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鉴于公司主要销售地区包括中国、欧洲、南美及亚太在内的多个国家和地区，在业务开展过程中涉及多个币种收付，因外币汇率市场波动较大对公司利润产生风险，为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下属子公司将以自有资金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交易额度为 33 亿美元或等值外币，额度在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但期限内任一时点的累计余额不超过 33 亿美元或等值外币。

公司编制的《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作为议案附件一并提报董事会审议通过。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 2026-025 《关于下属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和《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额

度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及下属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和现金资产收益，公司及下属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范围内，购买风险低、本金安全且收益稳定的理财产品，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但任一时点投资余额不得超过投资总额，投资期限 12 个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 2026-026《关于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应收账款风险，优化资产负债结构，下属子公司拟与商业银行、商业保理公司等具备相关业务资格的机构开展无追索权应收账款保理业务，保理融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2 亿元，具体每笔业务期限以单项保理合同约定期限为准。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 2026-027《关于下属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公告》。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保理融资额度自股东会决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七、审议通过了《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八、审议通过了《2025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报告》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5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报告》。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九、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董事会依据独立董事提交的《独立董事关于独立性自查情况的报告》，对独立董事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专项报告。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独立董事曾文仲先生、蔡清福先生、高以成先生回避表决，其余六名非独立董事一致同意。

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审议通过了《年审会计师履职情况评估报告暨审计委员会对年审会计师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年审会计师履职情况评估报告暨审计委员会对年审会计师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

为确保公司在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中电财务”）资金的安全，公司通过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中电财务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风险评估报告。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

关联董事杨林先生、张焱先生回避表决，其余七名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研究决定，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2 日下午 2:00 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 2026 年 5 月 19 日，会议以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进行，上述第二项、第六至八项、第十项、第十一项、第十三、第十四、第十六项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将在年度股东大会上作述职报告。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 2026-030《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三、审议通过了《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全体董事对公司《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责任。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 2026-032《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四、其他事宜

会上，各位董事还听取了审计委员会关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 2025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等汇报。

特此公告

冠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28日